

文学理论：
走向交往
对话的时代

钱中文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文学理论： 走向交往对话的时代

钱中文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一九九九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学理论:走向交往对话的时代/钱中文著. -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7

ISBN 7-301-04248-5

I. 文… II. 钱… III. 文学理论-文集 IV. 10-53

书 名: 文学理论:走向交往对话的时代

著作责任者: 钱中文 著

责任编辑: 季 蕾

标准书号: ISBN 7-301-04248-5/I·545

出 版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cbs.htm>

电 话: 出版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4140 编辑部 62752032

电子信箱: zpup@pup.pku.edu.cn

排 版 者: 北京军峰公司

印 刷 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50毫米×1168毫米 32开本 13.75印张 320千字

1999年7月第一版 1999年7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24.00元

目 录

上 编 理论与形态

- 一、文学理论:观念与方法 (3)
- 二、走向宏放,走向纵深 (9)
- 三、三种外国文艺理论形态 (14)
- 四、法国文学思潮 (39)
- 五、法国文学理论流派 (47)
- 六、苏联文学理论走向 (59)
- 七、文学理论中的“意识形态本性论” (78)
- 八、“认识论美学”思想体系 (94)
- 九、文学社会学的建设 (105)
- 十、交往对话主义的文学理论
——论巴赫金的意义 (113)

下 编 求索与新变

- 一、在蜕变中:新时期文学理论十年回顾 (179)
- 二、文学观念:世纪之争及其更新 (193)
- 三、走向对话:误差、激活、融化与创新 (214)
- 四、会当凌绝顶:回眸 20 世纪文学理论 (228)
- 五、面向新世纪:八九十年代中外文学理论新变 (254)
- 六、文学理论现代性问题
——生成中的现代审美意识与文学理论 (279)

2 文学理论:走向交往对话的时代

七、文学艺术价值、精神的重建:新理性精神…………… (337)

附录

“怪诞现实主义”

——《果戈理全集》中译本9卷集序…………… (360)

瞬间、共时艺术中的现实、梦幻与荒诞

——陀思妥耶夫斯基其人其书…………… (402)

跋…………… (429)

Contents

Part 1: Theory and Forms

1. Literary Theory: Concepts and Methods
2. Toward Opening and profundity
3. Three Forms of Literary Theory from Abroad
4. French Literary Trends
5. The French Schools of Literary Theory
6. Orientations of Literary Theory in the Former Soviet Union
7. "Ideological Essence" in Literary Theory
8. The Ideology of Epistemological Aesthetics
9. Construction of Literary Sociology
10. The Literary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nd Dialogism of Bakhtin

Part 2: Searching Inquiry and New Changes

1. Literary Theory in Transformation: 10 Year's Retrospect on Literary Theory of the New Period
2. Literary Concepts: Controversies and Debates in the 20th Century
3. Toward Dialogues of Literary Theory
4. Retrospects on the 20th Century's Literary Theory
5. Facing the New Century: Innovation of Chinese and Foreign Literature Theory in the Decades

4 文学理论:走向交往对话的时代

6. The Problem of Modernity in Literary Theory

7. A New Rationalism: Re-constructing the Value and Spirit of
Literature and Art

Appendix

“The Grotesque Realism”

Reality, Dream and the Grotesque in Instantaneous and Synchron-
ic Art

Postscript

上 编
理论与形态



一、文学理论：观念与方法

近几年来，不少人对流行文学批评、理论研究、写作方式，颇多非议，要求更新文学批评、理论研究方法的呼声，日益高涨。特别在改革之势已成，新的潮流不可逆转的今天，文学研究方法上的改造，自然是顺理成章、十分迫切的事。

在我看来，文学批评、研究的方法论的变化，是与文学理论观念的改变密切相关。一般说来，理论制约着方法，方法服务于理论。文学理论的核心是文学的观念问题。不同的文学观念规定着不同的方法。年纪稍大的一些同志都清楚，解放后的文学研究方法，不同于解放前的，原因在于解放后，马克思主义文艺观在我国得到了进一步的传播，文学的观念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加上50年代苏联文艺思想的影响，就形成了我们自己的一套研究方法。如果我们历史地看待问题，那么我以为这套方法今天不是不行了。事实上，不少同志运用这种观点、方法，在文学批评、理论研究上是取得了重大成就的，如茅盾、何其芳等。当然，与此同时，一些人则不断歪曲这一理论与方法，使之走向反面。今天一些同志认为文学批评老一套，程式化，极少变化，这些现象是相当普遍的，也是令人不满的，但是原因何在？为什么有的同志的文章写得很有深度，让人得益不少，有的批评文章就令人不堪卒读？对文艺现象认识的深浅，理论修养的高低，固然是一个方面的原因，但是我们能否深入一步，检查一下我们的文学观念呢？是否有修正的可能呢？我以为如果对文学观念进行一番检验，则可以发现，我们对一些文学的基本理论问题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的深化与发展。

例如，什么是文学和艺术？解放后，我们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出发，似乎是明确了；10年动乱，这个问题被推向极端，一旦被歪曲了的谬论土崩瓦解，什么是文学和艺术实际上又发生了问题。有的同志认为，文学是社会的意识形态，是上层建筑，有的人只承认是意识形态而不是上层建筑。就是在第一部分人中间理解也有不同，有的人认为文学是意识形态，是认识，有的人则认为是一种审美的意识形态。^①更有一些同志谈及文学的根本问题时，我谈我的，根本不承认什么意识形态的问题。从这些不同的文学观出发，我们分明可以感到方法论的不同。一些人评价作品，从审美的、历史的观点出发，力图阐明作品的多方面的价值，另一些人则认为分析作品的思想倾向是老一套，纯属多余，他们只对作家如何表现意识流、幻觉、潜意识感兴趣。又如在文艺创作问题上，存在贬抑反映论的倾向，但是这一问题上的简单化倾向，至今也还未清除。从反映论的观点看问题，文学是现实生活的反映，现实生活是文学创作的唯一源泉，因此我们提倡作家要深入生活，要与时代同步，去熟悉不熟悉的新生活，反映新生活，否则创作就会枯竭。但是如果问题到此为止，论证了文学是生活的反映，就算是阐明了反映论，那就把反映论简单化了。实际上，这里仅仅谈到了反映论的出发点。在我看来，文学创作不是一般的反映，而是一种审美的反映；^②对于审美反映来说，现实生活是创作的源泉，但是现实生活一旦进入审美反映，则现实生活就转化成了作家的心理现实，进而成为审美的心理现实；审美反映是与表现相统一的，与理论反映是不同的，企图把审美反映与表现对立起来，故意与复制等同起来的做法都是错误的；最后审美反映的丰富性在于它的具体性和主观

① 这一观点，后来我在一些论文和拙著《文学原理——发展论》中做了进一步阐释。

② 可参阅拙著《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

性,即“最具体的和最主观的是最丰富的”。这个论点我以为是对反映论、对审美反映的出色表达。又如文学的功能、批评标准、艺术性、艺术形式的特征等不少问题,看来好像都解决了,实际并非如此。可见,理论的进一步深入,方法的进一步更新,是大有潜力可挖的。这是理论与方法深化、发展和更新的主要方面。

和这一方面相辅相成,我们要积极了解外国的文学理论和方法,吸收其中有用的成分,用以丰富自己。

半个多世纪以来,西方文学理论研究中出现了不少流派,稍稍深入观察一下,就可以看到每个流派都有自己的文学观念,同时也形成了各自的方法。第二次大战前后,“新批评派”在英美等国十分流行。这个流派把文学看成是一种特殊的语言形式,把文学作品看成是一种自足的存在,独立的、客观的象征物,批评的任务就在于对作品的文字进行“字义分析”;为了反对浪漫主义对个性的强调,“新批评派”反对把诗歌视为个人感情的表现,而认为“诗不是放纵感情,而是逃避感情;诗不是表现个性,而是逃避个性”;“一个艺术家的前进,是不断地牺牲自己,不断地消灭自己的个性”。美国学者威勒克和沃伦合著的《文学理论》大体上贯彻了“新批评派”的观点。这本书的理论核心,就是从语言的角度探讨文学作品本身存在的形式等问题。无疑,作品存在的形式是个很有意思的理论问题,这方面的研究我们完全忽视了,这正是我们需要注意、加强的。但是如果把文学理论仅仅局限于对作品存在的方式的研究,对作品本文的解释,对语言、意象、比喻、象征的探讨,并把这些方面算作文学的“内部规律”,那么这种形式主义的理论不是大大缩小了文学理论研究的范围了吗! 60年代结构主义代替了“新批评派”。结构主义者从语言的角度来研究文学,认为作家使用语言,并不与语言之外的事物相关,而只指向语言自己。有的人把文学研究归结为“诗的”语言的研究,语言的“诗的功能”在于“表达本

身的目的性”，“这一功能加强了符号的可感性，加深了符号与对象之间的根本鸿沟”；有的人从语义学的角度，把文学作品视为句子式的语义结构，有的人则从句法角度研究作品。如果“新批评派”只谈作品本身的问题，避开了与作者、社会的关系，则结构主义就把文学研究局限到语言本身、句法的范围去了。罗兰·巴特有篇文章叫《作者之死》，意即作品出来后，与作者就无关了，作者就消失了。继结构主义之后，接受美学理论、读者反应批评理论又流行起来。这些派别的代表人物认为作品只是一种客观存在，只有读者阅读它们之后才能成为艺术品，作品意义何在，那只能依据读者阅读的结果而定，所以他们主要研究阅读本身。但是读者是各式各样的，阅读印象也各有差异，所以对文学的理解也千差万别。这样，对什么是文学的回答，自然只能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毫无疑问，我们需要了解这类理论和方法，而且要设法比较深入地把握它们并进行介绍。但是作为文学观念和方法论，我以为和我们对文学的认识距离很大，是难以接受的。不过从中取得一些启发，或从中看到我们研究中的不足之处，却是可能的。例如我们应该加强研究作品艺术形式的特征，以及作品创作、作品和读者之间的相互关系等等问题。如果我们避开这些流派观念、方法上的极端片面性，运用正确的观念和方法来处理我们尚未触及和深入研究的问题，也许会有使人耳目一新的著作出现。

近几十年来，自然科学发展迅猛异常，新的认识事物的方法、研究方法层出不穷。不少人把这些方法移植到了社会科学领域、文艺研究领域，如控制论、符号论、信息论等。文艺现象是极端复杂的，应该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行研究。最近有些文章介绍了国外的一些文学研究方法，如综合研究、比较文学、文艺心理学、社会学、历史职能、价值论等方法，而且有的人已开始把其中的某些方法应用于文学研究实践。如何才能全面、深入了解文学现象，综合

研究看来是必由之路,这种宏观的研究方法的特点,在于把文学与其他艺术部门如音乐、绘画等联系起来加以考察,以至与其他种类的意识形态部门一起加以综合研究。这种宏观的研究方法在美学领域中已初见端倪。又如有的人将控制论、系统分析法应用到了美学、文学人物分析中去。我们不好说有的文章是否正确地理解了控制论及其方法,但它们给人以新鲜的印象。至于比较研究,则早已有之,过去曾中断了一个时期,现在十分活跃。我深感在比较文学研究领域可研究的问题极多。事实上,我们编写文学史、世界文学史,必然要运用综合研究、系统分析、比较研究等多种方法,单一化的研究方法,是难以对复杂的文学现象作出科学的概括的,甚至也很难使微观的研究深入下去。又如社会学方法,现在一些人对它极多烦言,其实这也是一种科学的研究方法,只是在实践中往往被人引向极端,使之变为庸俗社会学、政治学。苏联在20年代末、30年代上半期,曾批判了这种方法,此后这一方法被冷落了好多年,直到六七十年代这一方法才又被重视起来,此时苏联学者发现,他们这方面的研究已大大落后于西欧。西欧学者通过特定时期的文学作品,研究了特定时期社会的哲学思想、感情史、风尚习俗等,要是今天在我们这里,不把这种研究称之为“庸俗社会学”,那算是万幸了!

应用上述各种方法,我以为关键问题是文学观念。文学观念大体正确,那么运用多种方法,就能使研究深入;如果文学观念缺乏科学性,那么就会使研究走向片面和谬误,就会使文学研究脱离文学创作实践,变成一种纯思辨的烦琐求证,因此建立正确的马克思主义的文学观念是把握与运用多种研究方法的根本性问题。当然,文学观念不是一成不变的。马克思主义的文学观念需要深化,需要丰富和发展,否则就会停滞不前。不同的科学研究方法,为它的丰富和发展提供了新的现实的可能。

在文学理论的探索、方法的更新中,难免会出现一些不足与失误,这是学术研究中的正常现象,它们可以通过讨论而辨明是非曲直。行政手段可以收到暂时的效果,但无助于问题的真正解决,这是被无数历史经验证明了的。当然,探索也要实事求是,要避免哗众取宠,专搞耸人听闻的东西,因为那也是没有什么生命力的。几十年来,文学批评和理论研究像其他学科一样,历尽曲折,经验教训积累甚多,现在该是它走向成熟的时候了。

前面,既有挑战,也有机会。

1984年10月

(《文学评论》1984年第6期)

二、走向宏放,走向纵深

文学理论正处在变化、发展的道路上。

几年前开始的文学理论方法论热、文学观念热,今天虽然有所降温,但势头未衰,其所以如此,在于它正是文学理论进行自身反思的表现。

在方法论、文学观念讨论的热潮兴起的时候,几乎没有一种报刊不谈论它们,好像有点一哄而起的味道。同时,由于讨论的参加者的理论素养不尽相同,所以各种情况都有:有认真的问题探索,实事求是的翻译介绍;有不知所措的观望和迷惘;也有对过去的理论盲目的排斥,浅薄的虚无主义,照搬一套谁也搞不清楚的新名词,还以为这就是创新。但是细加体察,这种热,那种热,实在是由于长期缺乏开展学术争鸣的民主空气的缘故。人们一旦获得了可以一争短长的某些权利,热潮的出现也是顺理成章的事,它们倒是促进了人们对探索的兴趣。从目前情况来看,热潮已变为冷静的理论反思。我以为文学理论的研究,现在比过去深入多了,这特别表现在出现了不少专题性的理论专著。至于对文学的总体性的理论研究,则还刚刚开始,而且一接触比较敏感的重大问题,分歧立刻就表现出来,而这也是极为自然的事。

例如,关于文学的根本特性的问题就是如此。这一问题在过去的各种文学理论书籍中,阐述的内容基本一致。从马克思提出的哲学观点——存在与意识的关系出发,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意识形态的社会结构的理论出发,文学被界定为上层建筑、意识形态。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系统中,被抽象为意识形态的文学,

与政治、法律、哲学、宗教具有一致的共同性,显示了文学在社会结构中特有的地位与作用。经济基础、意识形态的理论,意在阐明社会结构系统,对它来说,重要的是阐明意识的分类及其共同特征,而不在于它们作为单个的独立形态的独特性。

在文学理论中,我以为除了阐明文学与其他意识形态的关系和共同特征之外,主要还在于阐明文学自身的根本特征。在这里,对文学就不能满足于阐明它的意识形态的特征,就不能用意识形态来代替文学的特征。我们常常把文学看成是一种“特殊的”意识形态。实际上,这仍未摆脱从意识形态的共同性来观察文学。因此在论述中,这“特殊性”就往往变成文学的一种附加特性。

针对这一情况,有人提出了以审美来规范文学的本质特性。这自然不失为一种探索的途径。没有审美特性,文学不能成为文学。但是审美这种特性,并非仅为文学所特有,它的性质相当宽泛。不少人类活动,工艺美术,一些很有文体特色的科学著作,同样具有审美特性。因此,单一地突出审美,也不好说从整体上说明了文学现象。

这里的问题在于需要确定文学本身的形态。在我看来,文学是一种审美意识形态。在文学理论中,需要大力阐明的不是经过哲学抽象化了的文学,而是文学自身,这就需要把审美特性与意识形态性一开始就结合起来加以考察,使得审美特性不是成为一种附加物,而是和意识形态特性一起,成为文学的根本特性。实际上,只存在文学的意识形态,也即审美的意识形态,这种形态就是文学自身存在的形态,这种形态的特性就是文学自身的特性,这也正是文学理论必须大力阐明的特性。而意识形态的文学,这是对上述文学的哲学概括,是社会结构理论的组成部分,这对于了解文学在社会中的地位是完全必要的。

如果我们在社会结构系统理论的基础上进一步加以探索,把